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柏乡县组织史资料

1926—1987

ZUZHISHIZILIAO

中共柏乡县委组织部
中共柏乡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柏乡县档案局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柏乡县组织史资料**

1926—1987

中共柏乡县委组织部
中共柏乡县委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
柏乡县档案局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44号）
河北省邢台地区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16 18.875印张 329,000字 1992年7月第1版

1992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 定价：15.00元

ISBN 7-202-01212-X/K·339

（内部发行）

编辑说明

一、《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柏乡县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柏乡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柏乡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柏乡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柏乡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共组织史资料中央编辑领导小组的统一要求，在中共河北省委组织史资料编辑组、中共邢台地委组织史资料征编办公室的具体领导下，由中共柏乡县委组织征集编纂的一部资料书。按中共柏乡县地方组织和建国后柏乡县的政权组织、地方军事组织、统一战线组织、群众团结组织五个系统单独成书，合订一本。

二、本书收录的资料以柏乡县1987年10月的行政辖区为范围追溯历史。最早为1926年中共柏乡县地方组织的创建，下延到1987年10月。分别征集编纂中共地方组织、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五个系统的组织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即县、区乡（镇）两级的领导机构、工作机构（部门）的建立发展，任务职责、隶属关系、机关驻地以及各机构的正副职领导人名录，任免职时间等。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组织的资料，1949年10月（建国）前与党的组织史资料合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按组织系统分编。

三、本书采用“分期划块”，按县、乡（镇）两级，纵横结合立章设节的编纂体例。党组织史资料，分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抗日战争时期、解放战争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七个时期。建国后的其他各系统分三个时期，即：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均分期立章，以不同的组织名称分节设目。

四、各系统均先排列县级组织，后排列区、乡（镇）组织，建国前县委工作机构以组织、宣传、敌工等为序排列；政府工作部门以秘书、民政、司法、实业、教育等为序排列；新中国成立后，县委工作机构以办公室、纪检委、组织、宣传、统战、政法、农工、党校等为序排列；政府部门以综合、公

法、工交、农林水电、财贸、文卫等顺序分部门排列；群团组织机构，各时期均按工、青、妇等为序排列；区、乡（镇）组织机构排列，1953年之前，以区的顺序号排列，之后从城关起按乡所在地位自城南逆时针方向为序排列；组织机构的建立、撤销、合并，分设时间，如与上级部门文件、通知不符，则以机构实际建、撤、合、分时间为准。县委、县政府工作机构（部门）中，建有党委、党组或党总支，设有专职书记或副书记的，其组织机构与领导人名录均收录。建立党支部，设兼职书记的，均不收录。各系统的临时和虚设机构，不收录其领导人名录。

五、各级领导人名录的排列顺序及其它：一般按正职、副职、常委、委员以次排列；党组织系统凡经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领导机构，先列委员、候补委员，后列常委、书记、副书记；会后增补的书记、副书记、常委、委员，以任免时间先后为序排列。另外，同一人同时任两个以上常设工作机构（部门）职务的，以正职为主，其他则注“兼”字；因未在原组织机构工作，而又未被免职的，如由他人代行职务（有任职手续）则两个领导人名同时收录，后者注“代理”二字。同一人在同一组织机构中先后任过两次相同职务的，如果时间接近，在同一名录下排出两段时间，名录不再重复。曾用名或两个以上姓名者，选用其常用姓名，对第一次出现时加注，组织机构建、撤、合、分的时间如与领导人任、离职时间矛盾，以领导人实际任、离职时间为准。组织机构存在而征集不到名录的，在列出组织机构名称和职务后，注以“不详”，缺正职的，注以“缺职”，任免时间不清楚的，注以“？”、“文化大革命”初期，组织机构瘫痪，领导人被夺权、罢官靠边站，没有正式离职手续，除县委、县人委正副职注以“被非法夺权”外，其他一律不注离（免）职时间。

六、本书采用文字叙述和图表相结合的表述方法。条块系统资料除有概述外，一般章有综述，节有详述。有关图表分别插在各章前后，图表目录单独编列。建国后，因各系统组织设置大体相同，故中共组织系统图表较多，其他系统较少或从略，只在文字中加以表述。

七、本书采取章末注释。编者对本书中主要领导人、著名烈士、重要数字、有争议的组织机构等，正文表述不清的，在所处的章节末都加以说明。

八、本书内容征编的依据，主要取自文献档案，其次是回忆录。文献档案包括组织章程、各级文件、公告、通知、任免令、干部年报表、党员登记表、个人履历表、组织介绍信和有关会议记录等。回忆录以本人为主，当事人和同期人为辅。

总 目 录

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柏乡县组织史资料·····	(1~120)
河北省柏乡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21~234)
河北省柏乡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35~254)
河北省柏乡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255~264)
河北省柏乡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65~297)

中 国 共 产 党
河北省柏乡县组织史资料

1926~1987

中國美術叢書

中國美術叢書 卷之四 北平

一九五二年

目 录

概述.....	(11)
第一章 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	
(1921.7~1927.7)	(15)
第一节 第一个中共党员和第一个支部	
(1925.4~1927.7)	(15)
一 第一个中共党员.....	(15)
二 第一个中共支部.....	(16)
第二节 中共柏乡特别支部委员会	
(1927年下半年~1927.12)	(16)
第三节 大革命时期柏乡县入党的党员名单	(16)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17)
第一节 柏乡县委(工委)及县政、军、群组织	
(1938.4~1945.8)	(17)
一 中共柏乡县工委——柏乡县委	
(1938.4~1945.8)	(18)
(一) 中共柏乡县工作委员会	
(1938.4~1939.2)	(18)
(二) 中共柏乡县委员会	
(1939.2~1945.8)	(19)
二 柏乡县政权组织.....	(19)
(一) 柏乡县民族革命战争战地总动员委员会	
(1938.4~1939.2)	(20)
(二) 柏乡县参议会	
(1940年春~1942年春)	(21)
(三) 柏乡县抗日民主政府	
(1938.4~1945.8)	(21)
三 柏乡县地方军事组织.....	(22)

(一)	柏乡县抗日游击自卫大队	
	(1938.4~1945.8)	(23)
(二)	柏乡县锄奸队	(23)
四	柏乡县群众团体组织	(23)
(一)	柏乡县农民抗日救国会	
	(1938.8~1942年春)	(24)
(二)	柏乡县青年抗日救国会	
	(1939.5~1942年春)	(24)
(三)	柏乡县妇女抗日救国会	
	(1935~1942年春)	(24)
第二节	柏乡县各区委及区公所	
	(1938.4~1945.8)	(24)
一	二个区(1938.6~1939.11)	(25)
二	五个区(1939.11~1942.4)	(25)
三	二个区(1943.3~1945.8)	(26)
第三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9)	(28)
第一节	柏乡县委及县政、军、群组织	(29)
一	中共柏乡县委委员会	(29)
二	柏乡县人民政府	(30)
三	柏乡县地方军事组织	(31)
(一)	柏乡县大队(1945.11~1947.4)	(31)
(二)	柏乡县武装委员会(1945.11~1949.1)	(32)
(三)	柏乡县人民武装部(1949.1~1949.9)	(32)
四	柏乡县各群众团体组织	(32)
(一)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柏乡县委委员会	
	(1949.7~1949.9)	(32)
(二)	柏乡县妇女联合会(1949.7~1949.9)	(32)
第二节	柏乡县各区委及区政、军、群组织	
	(1945.8~1949.9)	(33)
一	第一区委及区政、军、群组织(1945.8~1949.9)	(33)
二	第二区委及区政、军、群组织(1945.8~1949.9)	(33)
三	第三区委及区政、军、群组织(1945.11~1949.9)	(34)

第四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36)
第一节 柏乡县(1949.10~1958.12)	(36)
一 县委及县政权组织党组	(36)
(一) 县委领导机构	(36)
(二) 县委常设工作机构	(39)
(三) 县政权组织党组	(41)
二 县委所属区委和乡(镇)、人民公社党委(总支部)	(42)
(一) 各区委	(42)
(二) 各乡(镇)一人民公社总支部、党委	(43)
第二节 内邱、隆尧县所属原柏乡县工委及人民公社党委	
(1958.12~1962.2)	(47)
一 内邱县委所属原柏乡县人民公社党委	(47)
二 隆尧县委所属原柏乡县工委及人民公社党委	(48)
(一) 柏乡工委	(48)
1、领导机构	(48)
2、常设工作机构	(49)
(二) 工委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	(49)
第三节 柏乡县(1962.2~1966.5)	(51)
一 县委及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51)
(一) 县委领导机构	(51)
(二) 县委常设工作机构	(52)
(三) 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53)
二 县委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	(54)

第五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61)
第一节 中共柏乡县委员会	
(1966.5~1967.2)	(61)
一 县委及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61)
(一) 县委领导机构	(61)
(二) 县委常设工作机构	(62)
(三) 县政、军组织党组或党委	(63)
二 县委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	(64)

第二节 柏乡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	
(1969.1~1971.4)	(65)
第三节 中共柏乡县委员会	
(1971.4~1976.10)	(66)
一、县委及县政、军组织党委	(66)
(一) 县委领导机构	(66)
(二) 县委常设工作机构	(67)
(三) 县政、军组织党委	(69)
二 县委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	(69)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	(75)
第一节 县委及县政、军、统组织党组或党委(总支部)	
(1976.10~1987.10)	(75)
一 县委领导机构	(75)
二 县委常设工作机构	(82)
三 县政、军、统组织党组或党委(总支部)	(86)
第二节 县委所属各人民公社党委(1976.10~1987.10)	(91)

图表

图 1 柏乡县行政区划图(1987.10)	(插页)
图 2 柏乡县抗战时期革命斗争形势示意图(1944)	(插页)
图 3 中共柏乡县委书记更叠示意图(1938.4~1987.10)	(117)
图 4 柏乡县县长更叠示意图(1938.6~1987.10)	(119)
表 1 中共柏乡县委上级领导机构及县委机构沿革一览表 (1926~1987.10)	(9)
表 2 中共柏乡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1939.2~1945.8)	(27)
表 3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1938.6~1945.8)	(27)
表 4 中共柏乡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1945.8~1949.9)	(35)
表 5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1945.8~1949.9)	(35)
表 6 中共柏乡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1949.10~1966.5)	(57)
表 7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1949.10~1953.4)	(57)
表 8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1953.4~1956.9)	(58)
表 9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1956.9~1958.12)	(59)
表 10 内邱、隆尧县委所属原柏乡县基层组织沿革表	

	(1958.12~1962.2)	(59)
表11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 (1962.2~1966.5)	(60)
表12	中共柏乡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1966.5~1976.10)	(74)
表13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 (1966.5~1976.10)	(74)
表14	中共柏乡县委工作机构设置表 (1976.10~1987.10)	(101)
表15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 (1976.10~1984.3)	(101)
表16	中共柏乡县委基层组织沿革表 (1984.3~1987.10)	(102)
表17	柏乡县党组织、党员数量统计表 (1926~1949)	(103)
表18	柏乡县党组织发展情况统计表 (1949~1987)	(104)
表19	柏乡县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1949~1987)	(110)
表20	柏乡县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1950~1987)	(112)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discusses the importance of maintaining accurate records of all transactions and activities. It emphasizes that this is essential for ensuring transparency and accountability in the organization's operations.

2. The second part of the document outlines the various methods and tools used to collect and analyze data. It highlights the need for consistent data collection procedures and the use of advanced analytical techniques to derive meaningful insights from the data.

3. The third part of the document focuses on the role of technology in data management and analysis. It discusses how modern software solutions can streamline data collection, storage, and processing, thereby improving efficiency and accuracy.

4. The fourth part of the document addresses the challenges associated with data management, such as data quality, security, and privacy. It provides strategies to mitigate these risks and ensure that the data remains reliable and secure throughout its lifecycle.

5. The fifth part of the document concludes by summarizing the key findings and recommendations. It stresses the importance of a data-driven approach in decision-making and the need for continuous monitoring and improvement of the data management process.

概 述

河北省柏乡县位于华北南部，太行山东麓，东与宁晋县交界，南与隆尧县毗邻，西与临城县接壤，北与赵县、高邑两县相连，京广铁路由县西侧穿越，全县总面积268平方公里，人口15.3万人，其中农业人口14.6万，占总人口数的92.5%，是一个传统的农业县，现辖10个乡（镇），116个自然村。

中共柏乡县地方组织创建于1926年，受中共隆平县委直接领导。党组织在柏乡建立后，马克思主义很快在一些进步知识分子中传播开来。1926年上半年，在邢台直隶第十二中学上学时加入共产党的高鸣鹿（柏乡县小南阳村人，后脱党）回到柏乡，下半年发展魏宏毅、夏希儒加入了中国共产党，之后建立了柏乡县第一个党支部，受隆平县委领导，1927年上半年发展党员达30人，随即成立了柏乡县特别支部。1927年底，由于主要负责人脱党，党组织活动终止。之后，虽有党员零散活动，但终未建立正式党组织，直到抗日战争爆发才重新建党。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1937年10月13日日寇侵占了柏乡县城，共产党领导柏乡人民揭开了抗战序幕。1938年随着敌后抗日根据地的开辟和发展，柏乡县地方党组织在冀南军区党委的具体指导和帮助下，建立了中共柏乡县工作委员会（简称工委），六月建立了二个区委。党领导的县、区、村抗日政权和地方军事、群众团体系统的组织机构也相继建立起来。1939年初，中共柏乡县工作委员会已发展建立农村党支部20多个，党员人数360多人。为加强党的领导，继续扩大党员队伍，广泛发动群众进行抗日斗争，2月建立了中共柏乡县委员会，这一年是柏乡县党组织发展壮大的高潮。1940年春“百团大战”后，日军加紧了对华北地区的“扫荡”，使党组织遭到了一定程度的破坏，党员总数由原来的360多人减少到100来人。1944年抗日战争进行到战略反攻阶段，柏乡县党组织又开始发展壮大。在八年抗战中，柏乡县党组织经历了一个发展——挫折——大发展的过程，抗战胜利时，中共柏平县委下属2个区委、45个农村党支部，共有党员190多名。

1945年11月9日，冀南军区二个团、太行军区三个团在县大队密切配合下打垮了抢夺人民抗战胜利果实，盘踞柏乡县城的国民党残部伪警备队，被日伪长期蹂躏的柏乡真正回到人民手中。全县人民在中共柏平县委、县政府

的领导下一面积极医治战争创伤打击还乡团，恢复生产、重建家园，一面组织民兵队、担架队支援全国解放战争。这一时期全县有98个村建立了党支部，党员发展到1170名。县、区、村三级党、政、军、群组织基本建立健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中共柏乡县委、县政府遵照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发展生产，恢复国民经济，同时开展了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抗美援朝等运动，进行了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1956年4月，中共柏乡县第一次代表大会胜利召开。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柏乡县第一届委员会，这是柏乡县党组织发展史上首次按照民主程序选举产生的县委领导机构。1957年至1958年开展的“整风反右”大跃进，1959年的反右倾，使党的组织建设经历了一个曲折的发展过程，在大跃进、“一大二公”、“并县、合社”的潮流中，1958年12月，柏乡县并入内邱县，设立了两个人民公社党委，隶属内邱县委领导。原县委、县政府各工作部门及地方军事、群众团体组织同时撤销。1961年5月，内邱县又分为内邱、隆尧二县，柏乡县原建制又划归隆尧县。1962年1月柏乡恢复原建制。这一时期，由于大跃进、“反右倾”，加之自然灾害，从而导致了经济上的暂时困难，在党中央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指引下，采取相应措施，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人民渡过了困难时期。1964年，柏乡县委根据中共中央指示精神，开始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阶级斗争扩大化理论的指导下，各级党组织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失。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内乱，给柏乡县党的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全县生产、工作、社会秩序陷于一片混乱，整个局势失去了控制。1967年12月柏乡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各人民公社、大队、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革命委员会相继成立，实行了“一元化”的领导体制。1971年4月，中共柏乡县委召开了第二届党代会。

1976年10月，“四人帮”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摒弃了长期以来“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指导思想，彻底否定了文化大革命，把全党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轨道上，同时对历史上造成的冤假错案进行了清理。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全面改革的需要，积极稳妥地进行了机构体制改革。1980年恢复了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农村工作部，县委、县革委分设办公。1981年撤销革委会，恢复柏乡县人民政府。1982年2月召开了中共柏乡县第三届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委员会。为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1984年1月，遵照上级指示，县纪